



MODERN LAND (CHINA) CO., LIMITED
當代置業(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7)

擬於2015年10月20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當代置業(中國)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附註2)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能出席，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擬於2015年10月20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5樓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中的下述決議案，如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理人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1.	更新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之新股份。		
2.	批准更新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之10%計劃授權限額。		

日期：2015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 閣下在空格處用正楷書寫全名及地址，並列明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
- 請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填寫於有關空位內。如已填上股數，本代表委任表格將僅視作以該等股份為準。如未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全部股份為準(無論是單獨或與他人合共持有)。
- 請填上擬委任之代表之全名及地址。如未有填上姓名，則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之代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但須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 閣下。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如 閣下委任超過一名代表，該等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相應贊成欄內加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相應反對欄內加上「✓」號。如無在任何欄內加上「✓」號，閣下之代表可就該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除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提述之決議案外，閣下之代表亦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於股東特別大會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獲 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如股東為公司，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蓋上公司印鑒，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授權代表或獲正式授權之人士親筆簽署。
- 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審議及批准的決議案詳情載於日期為2015年10月5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亦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modernland.hk。
- 倘屬聯名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但如超過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自或由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較先之聯名持有人方有權親自或由代表就該等股份投票。此外，其他聯名登記持有人就有關股份所作之投票均屬無效。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最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指定召開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過戶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倘 閣下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已撤回。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之人士簡簽示可。